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長城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GREAT WALL MOTOR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33)

(i) 股東特別大會、
(ii) H 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及
(iii) A 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
之投票表決結果

長城汽車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於 2023 年 3 月 17 日（星期五）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河北省保定市朝陽南大街 2266 號召開的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H 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H 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及 A 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A 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連同股東特別大會及 H 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統稱「**會議**」）的投票表決結果。提呈的決議案已獲出席相關會議的本公司股東（「**股東**」）正式通過。

有關會議所審議決議案的詳情，股東可參閱本公司發出的日期均為 2023 年 2 月 23 日的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H 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通告（「**H 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通告**」）及通函（「**通函**」）。除本公告文義另有所指外，通函所界定詞彙在本公告具有相同涵義。

1. 會議召開及出席情況

(i) 會議召開情況

會議於 2023 年 3 月 17 日（星期五）在中國河北省保定市朝陽南大街 2266 號舉行。會議由董事會召集，由執行董事李紅栓女士主持，執行董事魏建軍先生、趙國慶先生，非執行董事何平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李萬軍先生、樂英女士、吳智傑先生因公務未出席會議。會議以現場會議方式召開。會議並無否決或修改決議案，亦無提呈新決議案進行表決。

會議採用現場投票及網絡投票相結合的方式。網絡投票通過上海證券交易所交易系統進行，由本公司 A 股持有人（「**A 股股東**」）參與。

(ii) 會議出席情況

(i) 股東特別大會出席情況

會議主席要求以投票方式表決已送達全體股東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建議決議案，而股東已以投票表決方式批准有關決議案。

於股東特別大會股權登記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 8,486,559,148 股。本公司概無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的股東僅可於會上投票反對所提呈決議案。

持有 5,622,391,262 股（包括 5,171,860,527 股 A 股和 450,530,735 股 H 股）具投票權股份（佔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 66.25%）的股東或其委任代表已出席該大會，符合中國《公司法》及本公司組織章程《公司章程》所規定會議法定人數。除放棄表決權的股東外，本公司股東於本次股東特別大會就任何建議決議案的投票並無受任何限制。

(ii) H 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出席情況

董事會主席要求以投票方式表決已送達本公司全體 H 股持有人（「**H 股股東**」）之 H 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通告所載建議決議案，而 H 股股東已以投票表決方式批准有關決議案。

於 H 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股權登記日期，本公司已發行 H 股（「**H 股**」）總數為 2,318,776,000 股，此乃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 H 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並於會上就決議案投票的已發行 H 股總數。本公司概無有權出席 H 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的 H 股股東僅可於會上投票反對所提呈決議案，亦概無 H 股股東須於 H 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上就所提呈決議案放棄表決權。

持有 387,870,135 股具投票權 H 股股份（佔全部具投票權的已發行 H 股 16.73%）的 H 股股東或其委任代表已出席 H 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符合中國公司法及章程所規定會議法定人數。H 股股東於 H 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就建議決議案的投票並無受任何限制。

(iii) A 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出席情況

董事會主席要求以投票方式表決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發之《長城汽車股份有限公司關於召開 2023 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2023 年第二次 H 股類別股東會議及 2023 年第二次 A 股類別股東會議的通知》中所載 A 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審議議案，而 A 股股東已以投票表決方式批准有關決議案。

於 A 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股權登記日期，本公司已發行 A 股（「A 股」）總數為 6,167,783,148 股。本公司概無有權出席 A 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的 A 股股東僅可於會上投票反對所提呈決議案。

持有 5,171,860,527 股具投票權 A 股股份（佔全部具投票權的已發行 A 股 83.85%）的 A 股股東或其委任代表已出席 A 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符合中國公司法及章程所規定會議法定人數。除放棄表決權的股東外，本公司股東於本次股東特別大會就任何建議決議案的投票並無受任何限制。

2. 會議表決結果

(i) 股東特別大會所提呈決議案的表決結果

以下決議案與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決議案一致。出席股東特別大會的股東以現場投票及網絡投票表決方式，審議並通過以下決議案。以下各項決議案的投票比例乃按親身或委任代表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所持A股股份及H股股份總數計算。

特別決議案

- (1)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於2023年2月23日發出之通函（詳情載於本公司於2023年2月23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gwm.com.cn))所載關於調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業績考核目標。

審議結果：通過

表決情況：

股東類型	同意		反對		棄權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A股	5,169,635,864	99.9570	2,219,963	0.0429	4,700	0.0001
H股	429,364,445	95.3019	21,166,290	4.6981	0	0.0000
普通股合計	5,599,000,309	99.5840	23,386,253	0.4159	4,700	0.0001

身為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激勵對象的本公司股東（合共持有本公司A股29,950,250股）已對本議案回避表決。除此之外，概無其他股東需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對該決議案放棄表決權。有權出席本次股東特別大會並就本議案進行投票的股份數量為8,456,608,898股。

(2)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於 2023 年 2 月 23 日發出之通函（詳情載於本公司於 2023 年 2 月 23 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gwm.com.cn)）所載關於調整 2021 年股票期權激勵計劃業績考核目標。

審議結果：通過

表決情況：

股東類型	同意		反對		棄權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A股	5,169,635,864	99.9570	2,219,963	0.0429	4,700	0.0001
H股	428,326,470	95.3075	21,088,765	4.6925	0	0.0000
普通股合計	5,597,962,334	99.5852	23,308,728	0.4147	4,700	0.0001

身為2021年股票期權激勵計劃激勵對象的本公司股東（合共持有本公司 A 股 746,937 股）已對本議案回避表決。除此之外，概無其他股東需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對該決議案放棄表決權。有權出席本次股東特別大會並就本議案進行投票的股份數量為 8,485,812,211 股。

(3)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於 2023 年 2 月 23 日發出之通函（詳情載於本公司於 2023 年 2 月 23 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gwm.com.cn)）所載關於修改《長城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實施考核管理辦法》。

審議結果：通過

表決情況：

股東類型	同意		反對		棄權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A股	5,169,787,864	99.9599	2,067,963	0.0400	4,700	0.0001
H股	428,745,195	95.3434	20,940,040	4.6566	0	0.0000
普通股合計	5,598,533,059	99.5906	23,008,003	0.4093	4,700	0.0001

身為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激勵對象的本公司股東（合共持有本公司 A 股29,950,250股）已對本議案回避表決。除此之外，概無其他股東需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對該決議案放棄表決權。有權出席本次股東特別大會並就本議案進行投票的股份數量為8,456,608,898股。

(4)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於 2023 年 2 月 23 日發出之通函（詳情載於本公司於 2023 年 2 月 23 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gwm.com.cn)）所載關於修改《長城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權激勵計劃實施考核管理辦法》。

審議結果：通過

表決情況：

股東類型	同意		反對		棄權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A股	5,169,787,864	99.9599	2,067,963	0.0400	4,700	0.0001
H股	429,135,720	95.3660	20,852,515	4.6340	0	0.0000
普通股合計	5,598,923,584	99.5922	22,920,478	0.4077	4,700	0.0001

身為2021年股票期權激勵計劃激勵對象的本公司股東（合共持有本公司 A 股 746,937股）已對本議案回避表決。除此之外，概無其他股東需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對該決議案放棄表決權。有權出席本次股東特別大會並就本議案進行投票的股份數量為8,485,812,211股。

(ii) H 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所提呈決議案的表決結果

以下決議案與 H 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通告所載決議案一致。出席 H 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的 H 股股東以現場投票方式，審議並通過以下決議案。以下決議案的投票比例乃按親身或委任代表出席 H 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 H 股股東所持 H 股股份總數計算。

特別決議案

- (1)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於 2023 年 2 月 23 日發出之通函（詳情載於本公司於 2023 年 2 月 23 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gwm.com.cn)) 所載關於調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業績考核目標。

審議結果：通過

表決情況：

股東類型	同意		反對		棄權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H股	366,705,845	94.5435	21,164,290	5.4565	0	0.0000

- (2)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於 2023 年 2 月 23 日發出之通函（詳情載於本公司於 2023 年 2 月 23 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gwm.com.cn)) 所載關於調整 2021 年股票期權激勵計劃業績考核目標。

審議結果：通過

表決情況：

股東類型	同意		反對		棄權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H股	366,509,870	94.5645	21,066,765	5.4355	0	0.0000

- (3)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於 2023 年 2 月 23 日發出之通函（詳情載於本公司於 2023 年 2 月 23 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gwm.com.cn)）所載關於修改《長城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實施考核管理辦法》。

審議結果：通過

表決情況：

股東類型	同意		反對		棄權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H股	366,366,595	94.5934	20,940,040	5.4066	0	0.0000

- (4)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於 2023 年 2 月 23 日發出之通函（詳情載於本公司於 2023 年 2 月 23 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gwm.com.cn)）所載關於修改《長城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權激勵計劃實施考核管理辦法》。

審議結果：通過

表決情況：

股東類型	同意		反對		棄權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H股	366,724,120	94.6198	20,852,515	5.3802	0	0.0000

(iii) A 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所提呈決議案的表決結果

以下決議案與《長城汽車股份有限公司關於召開 2023 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2023 年第二次 H 股類別股東會議及 2023 年第二次 A 股類別股東會議的通知》中所載 A 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審議議案一致。出席 A 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的 A 股股東以現場投票及網絡投票表決方式，審議並通過以下決議案。以下決議案的投票比例乃按親身或委任代表出席 A 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 A 股股東所持 A 股股份總數計算。

特別決議案

- (1)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於 2023 年 2 月 23 日發出之通函（詳情載於本公司於 2023 年 2 月 23 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gwm.com.cn)) 所載關於調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業績考核目標。

審議結果：通過

表決情況：

股東類型	同意		反對		棄權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A股	5,169,635,864	99.9570	2,219,963	0.0429	4,700	0.0001

身為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激勵對象領的本公司股東（合共持有本公司 A 股 29,950,250 股）已對本議案回避表決。除此之外，概無其他股東需於 A 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上對該決議案放棄表決權。有權出席本次 A 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並就本議案進行投票的股份數量為 6,137,832,898 股。

(2)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於 2023 年 2 月 23 日發出之通函（詳情載於本公司於 2023 年 2 月 23 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gwm.com.cn)）所載關於調整 2021 年股票期權激勵計劃業績考核目標。

審議結果：通過

表決情況：

股東類型	同意		反對		棄權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A股	5,169,635,864	99.9570	2,219,963	0.0429	4,700	0.0001

身為 2021 年股票期權激勵計劃激勵對象的本公司股東本公司股東（合共持有本公司 A 股 746,937 股）已對本議案回避表決。除此之外，概無其他股東需於 A 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上對該決議案放棄表決權。有權出席本次 A 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並就本議案進行投票的股份數量為 6,167,036,211 股。

(3)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於 2023 年 2 月 23 日發出之通函（詳情載於本公司於 2023 年 2 月 23 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gwm.com.cn)）所載關於修改《長城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實施考核管理辦法》。

審議結果：通過

表決情況：

股東類型	同意		反對		棄權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A股	5,169,787,864	99.9599	2,067,963	0.0400	4,700	0.0001

身為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激勵對象領的本公司股東（合共持有本公司 A 股 29,950,250 股）已對本議案回避表決。除此之外，概無其他股東需於 A 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上對該決議案放棄表決權。有權出席本次 A 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並就本議案進行投票的股份數量為 6,137,832,898 股。

(4)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於 2023 年 2 月 23 日發出之通函（詳情載於本公司於 2023 年 2 月 23 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gwm.com.cn)）所載關於修改《長城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權激勵計劃實施考核管理辦法》。

審議結果：通過

表決情況：

股東類型	同意		反對		棄權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A股	5,169,787,864	99.9599	2,067,963	0.0400	4,700	0.0001

身為 2021 年股票期權激勵計劃激勵對象的本公司股東本公司股東（合共持有本公司 A 股 746,937 股）已對本議案回避表決。除此之外，概無其他股東需於 A 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上對該決議案放棄表決權。有權出席本次 A 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並就本議案進行投票的股份數量為 6,167,036,211 股。

3. 監票人

本公司的審計師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擔任監票人並比較了投票匯總與本公司收集及提供的投票表格。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所實施的相關工作未構成按照中國註冊會計師審計準則、中國註冊會計師審閱準則或中國註冊會計師其他鑒證業務準則執行的鑒證業務，亦不就投票的法律解釋或投票權等有關事宜提供任何鑒證或建議。

4. 律師見證

會議經本公司的中國法律顧問北京市中倫律師事務所指派的律師見證。根據北京市中倫律師事務所出具的法律意見書，本次股東大會的召集和召開程序符合中國《公司法》《股東大會規則》和本公司《公司章程》的規定；本次股東大會出席人員的資格及召集人資格均符合中國《公司法》《股東大會規則》等法律、法規、規範性文件和本公司《公司章程》《股東大會議事規則》的規定；本次股東大會的表決程序符合中國《公司法》《股東大會規則》及本公司《公司章程》的規定，表決結果合法有效。

本公告可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gwm.com.cn)覽閱。

承董事會命
長城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公司秘書
李紅栓

中國河北省保定市， 2023年3月17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如下：

執行董事：魏建軍先生、趙國慶先生及李紅栓女士。

非執行董事：何平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樂英女士、李萬軍先生、及吳智傑先生。

* 僅供識別